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
项目编码：	440307220420350300001		项目名称：	就业专项经费（扶持就业）	绩效自评年度：	2024		
实施单位：	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公共事务中心		一级预算单位：	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（本级）				
资金使用情况								
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（%）	得分	
项目资金（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	16398600.00	14818600.00	14095409.57	10	95.12	9.51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6398600.00	14818600.00	14095409.57	—	—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—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—	—	
项目目标完成情况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* 实际完成情况			
	积极落实省、市、区促进就业优惠政策，大力落实和兑现补贴资金，对就业困难人员积极提供各项就业援助，为全街道高校毕业生、脱贫人员和其他人员提供就业创业服务：1.给不少于300人发放自主创业补贴；2.给不少于100人发放基层就业补贴；3.给不少于50人发放灵活就业社保补贴；4.企业招用社保补贴120人以上；5、企业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200人以上。				积极落实省、市、区促进就业优惠政策，大力落实和兑现补贴资金，对就业困难人员积极提供各项就业援助，为全街道高校毕业生、脱贫人员和其他人员提供就业创业服务：1.给不少于300人发放自主创业补贴；2.给不少于100人发放基层就业补贴；3.给不少于50人发放灵活就业社保补贴；4.企业招用社保补贴120人以上；5、企业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200人以上。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* 实际完成值	* 分值	* 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发放创业带动就业补贴	≥200人	334人	5	5	
			发放创业社保补贴	≥1500人次	2650人次	5	5	
			发放基层就业补贴	≥100人	215人	5	5	
			发放灵活就业社保补贴	≥50人次	250人次	5	5	
			发放初创企业补贴	≥300人	410人	5	5	
			发放场租补贴	≥500家次	1560家次	5	5	
		质量指标	补贴发放	按计划发放各项补贴	按计划发放	5	5	
	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性	按照相关政策文件规定时限完成	发放及时	5	5	
		成本指标	发放标准	不高于有关规定	按标准发放	10	10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		-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	0起	0起	30	30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-	0	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-	0	0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大于等于95%	95%	5	5	
其他满意度指标		服务对象满意度	大于等于95%	95%	5	5		
	总分					100	99.51	—